

中卫市金融工作局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中卫市金融工作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，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请直接与中卫市金融工作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中卫市财政局四楼西；邮编：755000；电话：0955-7674876；传真：0955-7674877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：始终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，统筹兼顾、突出重点，全面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（以下统称“五公开”）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在政府网站上发布信息 26 条，其中“政府信息公开年报”栏目 1 条，“领导信息”栏目 1 条，“部门预算”栏目 1 条，“部门决算”栏目 1 条，“政务公开”栏目 1 条，“规范性文件”栏目 2 条，“法治政府建设”栏目 2 条，“乡村振兴”栏目 3 条，“建议提案”栏目 1 条，“建议提案”栏目 1 条，“政府开放日”栏目 2 条，“部门文件栏目”3 条，“部门信息”栏目 7 条。2021 年度共发文 30 件，单位通过政

府网站、单位公示栏等载体主动公开 19 件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：2021 年无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向中卫市金融工作局申请获取政府信息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：积极发挥中卫市金融工作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职责作用，明确分管领导及具体工作人员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的工作制度，加强工作规范。制定并发布了公开指南和公开目录，明确了主动公开类信息的类别、公开内容、公开形式、公开时限等，同时公布了监督方式和投诉途径，方便社会各界了解公开信息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：我局无网站，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通过政府网站发布。开通了“中卫金融工作”微信公众账号，累计发布信息 144 条，2021 年发布信息 95 条，均经过审核，符合规定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：始终把制度建设贯穿于政务公开工作全过程，在借鉴参考先进典型、立足单位职能实际的基础上制定了《中卫市金融工作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》，主要包括主动公开制度、依申请公开制度、保密审查制度、政策解读制度、回应关切制度等，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局机关绩效考核挂钩，以制度加强内部约束，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水平。同时以“政府开放日”为载体，向社会各界人士征集关于金融工作的意见建议，得到了大家的一致肯定，做到内部监督与

社会监督相结合，监督渠道更加畅通，舆情回应不缺位、不失语、不被动，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不断提升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(一) 存在的问题

一是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。部分干部职工公开意识不强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不够重视，思想观念不能适应新形势下的公开要求。

二是政务公开干部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，单位人员紧张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以兼职为主，制约了整体工作推进。

三是信息公开形式、途径还不够多样化，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于进一步拓展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一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理论和技能的学习和培训，充实队伍力量，提高综合素质，不断提升工作水平、工作能力、工作质量和工作效率。

二是以方便群众查阅、了解信息为出发点和落脚点，积极

探索，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和渠道。

三是统一思想，总结经验，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并根据职能职责变化，适时修订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进行动态更新调整和公布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既定工作流程有效运行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年市金融工作局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，聚焦企业群众关切，深入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中卫市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，进一步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强化政策公开发布解读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一是规范政务信息管理。持续推进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公开，及时清理市本级现行有效的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，保留并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3件。召开新闻通气会进行政策解读1次。二是梳理调整政务公开目录。对政务公开清单目录进行了再梳理、再细化，确保标准目录对重点业务工作的全覆盖、无遗漏，实现权力运行全流程、政务服务全程公开。三是持续健全政务新媒体监管机制，做到内容严格审核把关，信息发布更新及时，切实把好政治关、政策关、内容关。

本机关2021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